

BUILDINGS

業至有權和合資格人士講清楚 只是做強制驗窗計劃的基本工程

覺得報價不合理,可以到屋宇署網頁,參考計劃的 標準和指引,也可再找其他合資格人士,重新報價。

網址:www.bd.gov.hk

熱線電話: 2626 1616 (由「1823」接聽)



強制驗窗計劃已於2012年6月30日開始全面實施。根據強制驗窗計劃,屋宇署可向 樓齡達10年或以上的私人樓宇(不高於三層的住用樓宇除外)的業主/業主立案法 人士,就有關處所/樓字的所有窗戶進行訂明檢驗,以及委任一名許冊承建商在一 名合資格人士的監督下,進行檢驗後認為需要的訂明修葺工程。

強制驗窗計劃的合資格人士

合資格人士是指認可人士、註冊結構工程師、註冊檢驗人員、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 或已就關平窗戶的小型工程級別、類型及項目的計冊小型工程承建商。可瀏覽屋宇 署網頁或透過強制驗樓/驗窗流動應用程式「強制驗樓/驗窗錦囊 | 查閱合資格 人士名單。

如何委任合資格人士

業主可撰擇與其他業主/法團聯合委任同一合資格人士進行窗戶檢驗及監督在 檢驗後認為需要的修葺工程。個別業主亦可委任不同的合資格人士為其單位進行 有關的檢驗及監督所需的修葺。此外,如獲委任為窗戶進行訂明檢驗及監督訂明 修葺的合資格人士屬計冊一般建築承建商,或計冊小型工程承建商,該合資格人 士亦可擔任進行訂明修葺的承建商。

為讓市民更了解計劃的要求,屋宇署已制訂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相關的標 準及指引,並製作了《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作業守則》、《窗戶安全須知》 小冊子、《強制驗窗計劃小冊子》及《強制驗窗計劃簡易指南》等。業主可作參考, 評估有關檢驗及維修項目和範圍是否合理。

如服務提供者有涉嫌違規或疏忽的情況,業主/法團可致電2626 1616(由「1823」 接聽) 向屋宇署舉報。有關行為失當的舉報,可直接向該服務提供者所屬的相關工會 / 聯會/專業學會及/或註冊管理局提出。

業主可選擇

提升

窗户的訂明修葺以不遜於該窗戶原有的設計為標準,業主亦可選 擇在遵從強制驗窗通知的同時,一併提升窗戶的建造標準至符合 現時最新的要求。

業主如只希望完成強制驗窗計劃的基本要求,可於報價階段向合 程以使窗户變得安全外,並無意推行提升工程。

曹者,可向該名合資格人士問清楚,了解有關原因。

如果業主最後不同意該合資格人士的判斷,可考慮委任另一名合 資格人士,或邀請不同的合資格人士參與報價及提出修葺建議, 以作參考及比較。

業主如不滿已獲委任的合資格人士的服務,可終止其委任及重新 委任另一名合資格人士進行訂明檢驗/監督及委任獨立承建商進 行所需的訂明修葺。

選項

業主可按需要,要求於合約內加入其他選項,如保養期及保險條

查詢及舉報

如對強制驗窗計劃的內容有任何查詢,或懷疑獲委任進行訂明檢驗或訂明修葺工程 的合資格人士或註冊承建商有違規或疏忽的情況,請與屋宇署聯絡或向該署舉報

九龍油麻地海庭道11號西九龍政府合署北座屋宇署總部

enquiry@bd.gov.hk

2626 1616 (由「1823」接聽)

www.bd.gov.hk

參考資料

強制驗樓/驗窗流動應用程式:

強制驗樓/驗窗計劃短片:

提醒業主進行驗樓/驗窗時需注意 的事項及可獲得的財政/技術支援

驗窗報告 (參考樣本):



個別單位檢驗及修葺報 價文件及合約(參考樣本):



07/2019

